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編

臺灣省通誌

卷三政事志
衛生篇上志

象文圖書公司印行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

臺灣省通誌

卷衛

三政事

篇生

志上



衆文圖書公司印行

RWT 837/06

1975.9

臺灣省通誌（全四十八冊）

本書影印

謹向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致謝

序

本省於民國三十四年光復之際，諸縉紳耆老，欣幸之餘，乃議修通志，以隆盛典。於民國三十七年六月設通志館，開始編纂，草成綱目三十八篇，子目千餘。旋於三十八年改通志館爲台灣省文獻委員會，易前三十八篇爲十志，減子目爲三百有奇，而斷限於民國三十九年。至五十年間大體纂修竣事。爰奉內政部令，增訂至民國五十年止，經七年始行貯事，至六十二年三月問世。當時因限於經費，出版有限，難以饜足愛好史志人士之需求。余自六十六年接掌台灣省文獻委員會，常思增印，以應各界之需。適有古亭書屋負責人高賢治先生、熱心台灣史志之宣揚，不計盈虧，予以上梓，故能再版問世。誠爲愛好史志者一大福音。原書因校勘偷促，錯誤之處在所不免。因此次再版，爲影印成冊，無法訂正。本會現正着手勘誤訂訛，俟校勘完畢，當以專冊發行，以正魯魚豕亥之誤。茲值再版，略書數語，以志欣慰。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主任委員

林衡道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臺灣省通志卷三政事志衛生篇 目次

第一章 序 說

第二章 衛生行政

第一節 日據時期之衛生行政

第一項 衛生行政制度及機構

第一目 中央衛生機關——總督府衛生課

第二目 地方衛生機關——州衛生課及廳衛生股（係）

第二項 衛生調查及諮詢機關

第一目 臺灣中央衛生會

第二目 臺灣地方病及傳染病調查委員會

第三目 保健衛生調查

第三項 衛生經費

第一目 一般衛生經費

第二目 公共衛生費之設置及用途

第三目 州特別會計傳染病預防費資金

卷三政事志衛生篇

臺灣省立廳三司集

第四項 醫療人員

三三

第一目 警察醫及公醫

三三

第二目 醫師附乙種醫師

三六

第三目 牙科醫師

三九

第四目 護士、助產士

四一

第五目 按摩術、鍼灸術及其他療術人員

四四

第二節 光復後之衛生行政

四八

第一項 衛生行政組織之體制

四八

第二項 省級衛生機構

五一

第一目 省衛生處

五一

第二目 省直屬衛生機構

五六

第三項 縣市鄉鎮區衛生機構

六四

第一目 縣市衛生局（院）

六四

第二目 鄉鎮（市）區衛生機構

七五

第四項 衛生經費

八二

第一目 光復初期之衛生經費

八二

第二目 近年來之衛生經費 八二

第五項 醫藥衛生人員 八四

第一目 光復初期醫藥衛生人員之登記與甄訓 八四

第二目 醫藥衛生人員現況 八六

第三章 醫療設施

第一節 日據時期之醫療設施

第一項 日臺北帝國大學醫學部附屬病院	八八
第二項 日臺灣總督府立病院	八九
第一目 創立之沿革與組織	八九
第二目 府立病院之業務	九六
第三項 療養院	一〇二
第一目 松山療養院	一〇二
第二目 樂生院 <small>附樂生院附設事業</small>	一〇四
第三目 養神院	一一六
第四項 日本紅十字會臺灣支部醫院	一二〇
第五項 私設醫院診所	一三〇

第二節 光復後之醫療設施 一三一

第一項 公立醫療機構之組織系統	一三二
第二項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一三三
第一目 沿革與組織	一三三
第二目 業務概況	一三三
第三目 設備概況	一三五
第三項 省級醫療機構	一三六
第一目 光復初期之省級醫療機構	一三六
第二目 省級醫療機構現況	一三八
第四項 縣市級醫療機構	一五四
第一目 縣市立醫療院之創設與營建	一五四
第二目 縣市立醫療院現況	一五四
第五項 公營事業機關附設醫療機構	一五五
第一目 臺灣省鐵路管理局附設醫院	一五五
第二目 臺灣郵政局附設醫院	一五八
第三項 其他各公營事業機構附設醫院診所	一五九

第六項 私設醫院診所	一六二
第七項 附：軍事機關附設醫療機構	一六五
第一目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醫院	一六五
第二目 國防醫學院附設診所	一六七
第三節 基督教會醫院	一六七
第一項 臺南新樓醫院	一六七
第二項 臺北馬偕紀念醫院	一六九
第三項 彰化基督教醫院	一七三
第四項 臺灣療養醫院	一七四
第四節 慈惠救濟院及其他公私團體之醫療救濟事業	一七五
第一項 慈惠救濟院	一七五
第一目 清代之慈善醫療救濟機關	一七五
第二目 日據時期及光復後之慈惠救濟院	一七八
第二項 其他公私團體之醫療救濟事業	一八二
第四章 防疫設施	一九〇

第一節 日據時期之防疫設施

一九〇

第一項 臺灣風土及各種急性傳染病之流行狀況	一九〇
第二項 法定傳染病發生之狀況	一九二
第一目 天花	一九四
第二目 傷寒及副傷寒	一九六
第三目 痢疾	一九八
第四目 白喉	一〇〇
第五目 猩紅熱	一〇二
第六目 流行性腦脊髓膜炎	一〇四
第七目 流行性腦炎	一〇六
第八目 歷年法定急性傳染病罹病率及死亡率	一〇六
第三項 法定傳染病之防治	一一〇
第一目 傳染病之預防設施	一一〇九
第二目 鼠疫之防治	一二二
第三目 霍亂之防治	一二八
第四目 天花之防治	一二三六

第五目 其他疫症之防治

第四項 交通檢疫 一四二

第二節 光復後之防疫設施

第一項 法定傳染病之防治 一四八

第一目 法定傳染病發生之狀況 一四八

第二目 法定傳染病防治之情形 一五二

第二項 白喉之防治 一五三

第一目 白喉發生之情形 一五三

第二目 白喉防治之概況 一五三

第三目 白喉預防接種之效果 一五四

第三項 狂犬病之防治 一五五

第四項 交通檢疫 一六〇

第一目 檢疫機構之沿革 一六〇

第二目 檢疫工作之概況 一六一

第五章 疾病防治

第一節 日據時期之疾病防治

第一項 特殊地方性疾病之防治 二六四

第一目 甲狀腺腫 二六四

第二目 肺蛭病 二六九

第三目 憊虫病 二七一

第四目 覆盆子腫 二七二

第五目 登谷熱 二七四

第六目 二星期熱 二七四

第七目 十二指腸虫及其他寄生虫病 二七五

第八目 狂犬病 二七八

第九目 毒蛇咬傷 二八一

第二項 瘟疾之防治

第一目 瘟疾之分佈與發生 二八六

附：黑水熱 二八六

第二目 瘟疾之防治 二九八

第三項 結核病之防治

第一目 結核病之死亡統計 二九九

第二目 結核病之防治 三〇七

第四項 砂眼之防治 三一一

第一目 砂眼分佈概況 三一五

第二目 砂眼防治概況 三一七

第五項 性病之防治 三一七

第一目 性病之檢查與統計 三一七

第二目 性病之防治 三二三

第六項 癲病之防治 三二六

第一目 癲病之調查與統計 三二六

第二目 癲病之防治 三三〇

第七項 精神病之防治 三三一

第一目 精神病之調查與統計 三三一

第二目 精神病之防治 三三五

第二節 光復後之疾病防治 三三七

第一項 特殊地方性疾病之防治 三三七

第一目 烏腳病之防治 三三七

卷三政事志衛生篇

臺灣省立農委會

第二項 瘰疾之防治	三三八
第三目 血絲虫病之防治	三三八
第一項 瘰疾防治之準備	三四〇
第二目 瘰疾防治計劃	三四一
第三目 瘰疾撲滅計劃	三四二
第三項 結核病之防治	三四二
第一目 結核病防治概況	三四六
第二目 結核菌素測驗與卡介苗接種	三四八
第三目 結核病檢查概況	三五〇
第四項 砂眼之防治	三五一
第一目 砂眼防治研究	三五一
第二目 砂眼防治工作	三五二
第五項 性病之防治	三五四
第一目 性病防治機構之設立	三五五
第二目 性病防治人員之訓練	三五五
第三目 性病防治之情形	三五五

第六項 癲病之防治

三五八

第一目 先期癲病防治情形

三五八

第二目 近年來癲病防治情形

三五八

第六章 衛生保健

三六〇

第一節 日據時期之衛生保健

三六〇

第一項 藥政管理

三六〇

第一目 藥劑師與藥房之管理

三六三

第二目 藥種商及製藥者與成藥之管理

三六八

第三目 藥品巡視與偽藥檢查

三六八

第四目 中醫師與中藥商之管理

三六九

第二項 自來水道之開設與水質之檢驗

三七四

第一目 自來水道開設

三七四

第二目 水質之檢驗

三八一

第三項 衛生教育之推行

三八七

第四項 附：公園之開設

三八八

卷三政事志衛生篇

第二節 光復後之衛生保健

三八九

第一項 衛生保健概述

三八九

第二項 婦幼衛生

三九二

第一目 婦幼衛生之沿革

三九二

第二目 婦幼衛生之主要工作

三九三

第三項 護理助產

三九六

第一目 護理工作概況

三九七

第二目 助產工作概況

三九八

第四項 山地衛生

三九八

第一目 整設山地衛生機構

三九八

第二目 充實山地醫藥設備

三九九

第三目 培植山地衛生人材

三九九

第四目 推行山地衛生教育

三九九

第五項 心理衛生之推行

四〇〇

第六項 藥政管理

四〇〇

第一目 藥政機構之設置

四〇一

第二目 藥商之管理

四〇一

第三目 藥品之管理 四〇一

第七項 衛生教育之推行 四〇九

第八項 綜合公共衛生 四一二

第一目 綜合公共衛生之創設 四一二

第二目 綜合公共衛生之推行 四二三

第七章 環境衛生

第一節 日據時期之環境衛生

第一項 清潔法之實施與汚物之處理 四一三

第二項 住宅與廁所之改善 四一三

第三項 下水溝之興建 四一四

第四項 食品衛生之管理 四一五

第一目 食品衛生法令之制定 四一五

第二目 食品衛生之管理 四一五

第五項 市場與屠宰場之管理 四一五

第六項 墓地、火葬場之管理 四一五

第七項 溫泉及其他公共浴場之管理 四一六